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4年10月21日、10月22日、10月23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公司因2023年度经济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2024年度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3.12条规定的任意情形之一，公司股票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4年10月21日、10月22日、10月23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的敏感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三、其他提醒事项

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2024年前三季度，公司自产煤炭662.69万吨，洗精煤产量361.40万吨；发电量28.92亿度，铝材加工量3.49万吨，铁路货运量108.02万吨，设备制修量1.30万吨。

四、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 适用 √ 不适用

2024年前三季度，公司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上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2,717,219,293.03 3,161,640,699.56

货币资金

应收账款

应收票据

预付款项

存货

合同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其他应收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应收保理款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付款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保理款

应付分保账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税费

应付股利

应付股利